

2024年
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县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和监督指导。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贯彻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统筹全县扶贫开发和老区建设工作。组织协调实施全县扶贫和老区建设工作规划，负责协调广州对口帮扶五华工作。组织协调产业扶贫工作，负责引导扶贫农业龙头企业辐射带动贫困户发展生产、增加收入。组织协调省直单位、中直驻粤单位、广州市对口帮扶单位、市机关和县直、省市属驻五华单位挂钩扶

贫工作。组织协调农村贫困家庭劳动力转移就业和技能培训工作。-1-协调指导实施扶贫开发、老区建设项目。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扶贫资金使用分配方案；牵头扶贫工作督查考核，指导协调实施专项扶贫、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工作，指导开展扶贫信息数据的检测 and 统计工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农业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执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

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县-2-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县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负责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组织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农业农村局、市扶贫工作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

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4. 协调指导推进扶贫工作，做好广州对口帮扶五华工作和老区建设工作。建立健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体制机制，扎实推进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农村示范村建设，打赢脱贫攻坚战。推进扶贫政策与民生保障政策有效衔接，补齐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等发展短板，推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有机结合。

（十七）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1.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流动、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流动、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4.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部门机构设置

县农业农村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接待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局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等工作，对各股室（所属单位）的工作进行综合协调。负责重要事项的督办、查办和催办工作，承担保密工作。

（二）综合股。负责起草重要的综合性报告、文件、会议材料和局务会议记录、会议纪要等工作；负责农业、渔业、畜牧业、扶贫、新农村等方面的调研工作；承担信息、综治、信访、政务公开、宣传等工作。组织协调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

（三）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提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相关重大政策建议，指导发展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组织协调有关试点、示范工作，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

（四）发展规划股。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建议。拟订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战略规划。承担现代农业发展规划和农业绿色发展有关工作。

（五）计划财务股。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设，组织提出农业投资规模、方向的建议并监督实施。

（六）乡村产业发展股。组织协调乡村产业发展。贯彻落实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农业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开展农村创业创新工作。

（七）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建设。协调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

（八）农村合作经济指导股。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承担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资源管理、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设，承担农村宅基地改革工作。

（九）扶贫规划股。牵头起草扶贫工作规划、政策、文稿等工作。协调指导贫困对象建档立卡、动态管理以及扶贫开发宣传等工作。组织开展扶贫工作的督促检查。

（十）扶贫协作和老区建设股。负责协调广州五华对口帮扶工作，协调指导推进老区建设工作、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工作。

（十一）扶贫开发指导股。负责指导推进专项扶贫、行业扶贫、产业扶贫、社会扶贫工作。统筹农业产业扶贫开发工作。协调联系省直单位、中直驻粤单位、市直单位和广州对口帮扶工作；协调指导县直相关单位的挂钩帮扶工作。

（十二）农产品监管股。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等相关工作。承担农产品产地产品认定及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工作。拟订农业农村经济信息体系、重要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农业品牌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供求、价格分析和监测预警。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指导农业信息服务。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建设。

（十三）种植业管理股。贯彻落实种植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组织实施农作物种业发展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农作物种子种苗、蚕种和食用菌。负责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承担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承担肥料安全使用、质量检测等监管工作。承担发展节水农业和设施农业相关工作。

（十四）畜牧与饲料股。贯彻落实畜牧业、饲料业发展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畜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推动标准化生产、规模养殖，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承担畜禽种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种畜禽。承担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的监督管理。

（十五）兽医与屠宰管理股。贯彻落实兽医、畜禽屠宰行业发展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兽医医政、兽药及兽医器械。承担执业兽医、动物诊疗管理工作。负责动物防疫、检疫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动物疫病风险预警管理。组织指导重大动物疫病控制。指导动物防疫体系建设和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

（十六）渔业发展股。贯彻落实并组织实施渔业资源保护与利用规划。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渔业资源，组织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及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负责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和水生野生动物栖息地的划定、建设和管理。组织实施渔业发展政策、规划。指导渔业产业结构、布局调整和标准化工作，指导水产健康养殖。监督管理渔业和渔船。指导水生动植物疫病防治工作。指导渔业安全生产。

（十七）农业机械化管理办公室。贯彻落实农业机械化发展政策和规划、农机作业规范和技术标准。指导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组织农机安全监理。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

（十八）农田建设管理股。提出农田建设项目需求建议，承担耕地质量管理相关工作。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十九）植保植检股。贯彻落实农业植物保护、植物检疫和农药行业发展规划。承担全县农药监督管理，负责农药经营许可审核工作，指导相关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农业植物及植物产品检疫、疫情检测、防控和监督检查。指导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农药科学合理使用等工作。

（二十）执法股（执法大队）。负责全县农业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农业（含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违法案件查处工作。受理农业违法行为举报并依法处理。组织编制、检查和督促实施农业突发事件应急专项预案。承担农业突发事件预警评估、风险排查、应急演练、协调处置工作。牵头组织农业防灾减灾工作，协调组织农业应急物资、资金保障。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和所属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协调镇村农业应急工作。负责局机关、农业、渔业、畜牧业、农机安全生产工作。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国家和省、市、县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制订我县渔业执法规划，并组织实施；保护渔业生态环境，保护、增殖渔业资源；维护渔业生产秩序；领导全县渔业执法机构的业务；组织实施全县渔业水域的巡

航监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全县渔业交通安全及渔船事故的调查处理；履行渔业船舶检验职能，负责全县渔业船舶登记和职务船员考试、发证、审证、换证；检查监督全县渔业准入、持证养殖、育苗、捕捞、运输，检查处理禁用渔具、渔法和非法渔获物；负责水产自然保护区、禁渔区保护和管理；拟订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区的规划及监督、管理、检查；负责渔业水域的水质监测、渔业污染的事故查处，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负责江河渔业资源的增殖保护；对渔业船舶修造厂进行监督；依法检验渔业船舶及其产品。

（二十一）科技教育股（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办公室）。承担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及相关体系建设、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监督管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指导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资源及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和管理。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职业农民培育。

（二十二）人事股。承担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承担局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的党务、纪检、监察及群团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职业技能开发、鉴定等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2,245.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5.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67.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420.9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0.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245.22	本年支出合计	22,245.2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245.22	支出总计	22,245.2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2,245.22	21,778.22	4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82	830.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14	765.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51	232.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25	116.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6.38	416.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68	55.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68	55.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72	135.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72	135.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5	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17	9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7.00	0.00	4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67.00	0.00	4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420.98	20,420.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749.98	10,749.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40.62	7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104	事业运行	1,144.16	1,14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5	农垦运行	174.00	1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55.00	1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43.11	3,04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01.71	901.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21.64	21.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422.00	2,4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18.74	2,1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71.00	9,6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00.00	2,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71.00	7,5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70	39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64	217.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64	217.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06	173.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06	173.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245.22	3,261.00	18,984.2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82	820.82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14	76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51	23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25	11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6.38	41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68	5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68	5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72	13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72	13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5	4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17	9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7.00	0.00	467.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67.00	0.00	467.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420.98	1,913.77	18,507.2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0,749.98	1,913.77	8,836.2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40.62	7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144.16	1,144.16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05	农垦运行	174.00	0.00	174.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155.00	0.00	155.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43.11	0.00	3,043.11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901.71	0.00	901.71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21.64	0.00	21.64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422.00	0.00	2,422.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18.74	0.00	2,118.74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71.00	0.00	9,671.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00.00	0.00	2,10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71.00	0.00	7,571.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70	39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64	21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64	21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73.06	17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06	173.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778.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67.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5.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67.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420.9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0.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245.22	本年支出合计	22,245.2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245.22	支出总计	22,245.2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778.22	3,261.00	18,517.2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0.82	820.82	1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5.14	765.1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2.51	232.5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25	116.25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6.38	416.38	0.00
[20808]抚恤	55.68	55.68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55.68	55.68	0.00
[20811]残疾人事业	10.00	0.00	10.00
[2081105]残疾人就业	10.00	0.00	1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35.72	135.7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72	135.7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5.55	45.5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0.17	90.17	0.00
[213]农林水支出	20,420.98	1,913.78	18,507.20
[21301]农业农村	10,749.98	1,913.78	8,836.20
[2130101]行政运行	740.62	740.62	0.00
[2130104]事业运行	1,144.16	1,144.16	0.00
[2130105]农垦运行	174.00	0.00	174.00
[2130106]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5.00	0.00
[2130108]病虫害控制	8.00	8.00	0.00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10.00	10.00	0.00
[2130111]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6.00	6.00	0.00
[2130119]防灾减灾	155.00	0.00	155.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20]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3,043.11	0.00	3,043.11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901.71	0.00	901.71
[2130148]渔业发展	21.64	0.00	21.64
[2130153]耕地建设与利用	2,422.00	0.00	2,422.0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118.74	0.00	2,118.74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671.00	0.00	9,671.00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00.00	0.00	2,100.0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71.00	0.00	7,571.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90.70	390.7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17.64	217.6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17.64	217.64	0.00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173.06	173.06	0.00
[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73.06	173.0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261.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2,521.94
[30101]基本工资	732.55
[30102]津贴补贴	686.77
[30103]奖金	312.8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2.5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6.2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7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1
[30113]住房公积金	217.6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7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00
[30201]办公费	136.70
[30202]印刷费	30.00
[30204]手续费	1.00
[30205]水费	3.00
[30206]电费	13.00
[30207]邮电费	4.00
[30211]差旅费	1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6.3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2.06
[30302]退休费	416.38
[30305]生活补助	55.6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517.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6.7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6.7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73.4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73.46
[310]资本性支出	8,967.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2,37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6,597.00
[399]其他支出	690.00
[39999]其他支出	69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261.02	3,261.02	0.00	0.00
“三公”经费	18.30	18.3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30	6.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67.00	0.00	467.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7.00	0.00	467.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67.00	0.00	467.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261.00	3,261.00	3,261.00	0.00	0.00	0.00	0.00
五华县农业农村局	3,261.00	3,261.00	3,261.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521.94	2,521.94	2,521.9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00	267.00	267.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2.06	472.06	472.0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984.20	18,984.20	18,517.20	467.00	0.00	0.00	0.00	
五华县农业农村局	18,984.20	18,984.20	18,517.20	467.00	0.00	0.00	0.00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返贫监测和帮扶项目	526.00	526.00	526.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目标2：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以扎实做好后续帮扶工作，持续加大就业和产业扶持力度，继续完善安置区配套基础设施、产业园区配套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切实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项目	75.00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开展农产品样品抽检，完成该年度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要求的内容。目标2：开展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瘦肉精”检测，加强监督检查，完成中央下达的农产品安全考核任务。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动物疫病防控项目	57.00	57.00	57.00	0.00	0.00	0.00	0.00	切实提高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	10.41	10.41	10.41	0.00	0.00	0.00	0.00	对符合要求的农户购置机具进行补贴，完成当年度下达的购置机具数量和购机户数量，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690.00	690.00	69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个数不少于省级指标。该项目数量指标为当年度完成1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质量指标为验收合格率达100%、时效指标为项目按时完成率达100%、成本指标为项目资金预算不超出。完成中央和省级改革试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农贸市场建设项目	635.00	635.00	635.00	0.00	0.00	0.00	0.00	优化农贸市场规划布局，改善农贸市场硬件设施和购物环境；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服务优良、管理规范、环境优美的农贸市场体系。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项目	450.00	45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深化拓展全县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16个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450个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促使乡风民风持续转好、人文素养不断提升，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思想保障。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党群服务中心提升优化建设项目	450.00	45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优化五华县全县的党群服务中心，提高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推动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高党员和群众的服务满意度以及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等，实现全县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功能化、高效化，把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成为党领导基层治理和服务群众的坚强阵地，全面提升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促基层治理水平。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人居环境提升建设项目	2,640.00	2,640.00	2,6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设镇村人居环境提升，发扬传统文化，振兴乡村建设。有利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生产发展、促进绿色农产品、有效地保护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增强农业可持续发展后劲。
残疾人就业专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管理暂行规定》征收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4年系统党工委党建工作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为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支出。
2024年休禁渔民补助县级配套项目	42.24	42.24	42.24	0.00	0.00	0.00	0.00	五华县2024年度渔船油补和禁渔期渔民生产生活补贴资金需求。
2024年离岗基层老兽医县级配套项目	361.50	361.50	361.50	0.00	0.00	0.00	0.00	切实开展好梅州市离岗基层老兽医的补助工作，保障好符合条件的离岗基层老兽医的生活困难补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五华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县级配套资金）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坚持共同富裕方向，把镇村作为乡村振兴支持重点，开展“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科研力量”组团式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结合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分类分级帮扶，把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
2024年老区建设促进会项目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为使五华县老区建设促进会正常工作，更好地做好老区建设工作，县政府安排老促会年度办公经费12万元列入我局预算，用于下乡调研、订阅报刊杂志等工作。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现代农业产业气象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70.00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现代化农业气象业务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气象为农服务供给能力和精细化水平显著提高，粮食生产全链条直通式气象服务更加完善，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直通式气象服务覆盖率大幅提高，农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体系更加健全，农业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更加牢固，涉农部门合作深度融合，气象服务在农牧业趋利避害、保障粮食安全、推动提质增效中的作用进一步凸显，气象服务粮食安全、特色农产品生产、农业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按《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粤委办发电〔2021〕60号）对各省级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进行经费拨付，资金拨付率100%。
2024年五华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县级配套资金（各镇）	1,600.00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中共梅州市委办公室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的通知
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提前批	24.30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提前批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366.00	366.00	366.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369.00	369.00	369.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	155.00	155.00	155.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工作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743.00	743.00	743.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3,043.11	3,043.11	3,043.11	0.00	0.00	0.00	0.00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休（禁）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项目	21.64	21.64	21.64	0.00	0.00	0.00	0.00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休（禁）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岐岭镇2023年乡村补短板工程（通村入户便民利民）项目	800.00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华城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华城镇洋田、新五、民主、西林、新兴、城东、维新行政村7个行政村的共4659.3米、总计18861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147.2米，总计368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402盏农村主干道路灯和25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岐岭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岐岭镇联安村、罗经村、荣福村、塔星村、龙岭行政村5个行政村的共1732.5米、总计6134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302.7米，总计757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639盏农村主干道路灯和220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梅州市五华县郭田镇、双华镇2023年开展乡村补短板工程（通村入户便民利民）项目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郭田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郭田镇双光、石团、蕉州、郭田、坪上、龙潭、湖华、三坑8个行政村的共4059.6米，总计13397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932.7米，总计2271.7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166盏农村主干道路灯；56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双华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双华镇双华、公平、华东、军营、禾沙、苏区6个行政村的共2168.8米，总计7444 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830.6米，总计1450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356盏农村主干道路灯；73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 2023年开展乡村补短板工程（通村入户便民利民）项目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河东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河东镇河口、下二、太和、黄湖、布头、油田行政村6个行政村的共10293.9米、总计38614.3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461.8米，总计1154.2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550盏农村主干道路灯，60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梅州市五华县横陂镇 2023年开展乡村补短板工程（通村入户便民利民）项目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横陂镇联长村、华阁村、贵人村、近江村、石下村、小都村、兴华村、增华村、红光村行政村9个行政村的共4862.5米、总计16868.1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441.7米，总计1104.3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790盏农村主干道路灯和268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2024年离岗基层老兽医 省级补助	174.00	174.00	174.00	0.00	0.00	0.00	0.00	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符合条件的离岗基层老兽医手中，促进民生发展。
（省级）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	1,775.00	1,775.00	1,77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财农【2023】20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的通知》，重点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以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支出
（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省级补助（政府性基金）	467.00	467.00	0.00	467.00	0.00	0.00	0.00	根据粤财农[2023]217号，新建高标准农田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省级补助	1,679.00	1,679.00	1,67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财农[2023]217号，新建高标准农田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2,245.22万元，比上年减少6,739.85万元，下降23.25%，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项目资金减少；支出预算22,245.22万元，比上年减少6,739.85万元，下降23.25%，主要原因是林水支出项目资金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8.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6.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261.02万元，比上年增加111.98万元，增长3.56%，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招录人员增加，工资福利增加，四险两金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80.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53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3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487.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1,152.51平方米，车辆1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5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返贫监测和帮扶项目	526	目标1：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目标2：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以扎实做好后续帮扶工作，持续加大就业和产业扶持力度，继续完善安置区配套基础设施、产业园区配套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切实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项目	75	“目标1：开展农产品样品抽检，完成该年度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要求的内容。目标2：开展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瘦肉精”检测，加强监督检查，完成中央下达的农产品安全考核任务。”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动物疫病防控项目	57	切实提高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	10.41	对符合要求的农户购置机具进行补贴，完成当年度下达的购置机具数量和购机户数量，确保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690	目标1：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个数不少于省级指标。该项目数量指标为当年度完成1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质量指标为验收合格率达100%、时效指标为项目按时完成率达100%、成本指标为项目资金预算不超出。完成中央和省级改革试点。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农贸市场建设项目	635	优化农贸市场规划布局，改善农贸市场硬件设施和购物环境；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服务优良、管理规范、环境优美的农贸市场体系。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项目	450	全面深化拓展全县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16个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450个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促使乡风民风持续转好、人文素养不断提升，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思想保障。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党群服务中心提升优化建设项目	450	提升优化五华县全县的党群服务中心，提高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推动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高党员和群众的服务满意度以及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等，实现全县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功能化、高效化，把党群服务中心建设成为党领导基层治理和服务群众的坚强阵地，全面提升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促基层治理水平。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人居环境提升建设项目	2640	通过建设镇村人居环境提升，发扬传统文化，振兴乡村建设。有利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生产发展、促进绿色农产品、有效地保护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增强农业可持续发展后劲。
2024年休禁渔民补助县级配套项目	42.24	五华县2024年度渔船油补和禁渔期渔民生产生活补贴资金需求。
2024年离岗基层老兽医县级配套项目	361.5	切实开展好梅州市离岗基层老兽医的补助工作，保障好符合条件的离岗基层老兽医的生活困难补助。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五华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县级配套资金）项目	100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坚持共同富裕方向，把镇村作为乡村振兴支持重点，开展“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科研力量”组团式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结合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分类分级帮扶，把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
2024年老区建设促进会项目	12	为使五华县老区建设促进会正常工作，更好地做好老区建设工作，县政府安排老促会年度办公经费12万元列入我局预算，用于下乡调研、订阅报刊杂志等工作。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现代农业产业气象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70	现代化农业气象业务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气象为农服务供给能力和精细化水平显著提高，粮食生产全链条直通式气象服务更加完善，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直通式气象服务覆盖率大幅提高，农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体系更加健全，农业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更加牢固，涉农部门合作深度融合，气象服务在农牧业趋利避害、保障粮食安全、推动提质增效中的作用进一步凸显，气象服务粮食安全、特色农产品生产、农业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梅州市五华县2024年度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	135	按《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粤委办发电〔2021〕60号）对各省级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进行经费拨付，资金拨付率100%。
2024年五华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县级配套资金（各镇）	1600	中共梅州市委办公室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的通知
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提前批	24.3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提前批工作。
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366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369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	155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 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工作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743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3043.11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休（禁）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项目	21.64	全面做好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休（禁）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项目。
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岐岭镇2023年乡村补短板工程（通村入户便民利民）项目	800	“华城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华城镇洋田、新五、民主、西林、新兴、城东、维新行政村7个行政村的共4659.3米、总计18861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147.2米，总计368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402盏农村主干道路灯和25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岐岭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岐岭镇联安村、罗经村、荣福村、塔星村、龙岭行政村5个行政村的共1732.5米、总计6134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302.7米，总计757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639盏农村主干道路灯和220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梅州市五华县郭田镇、双华镇2023年开展乡村补短板工程（通村入户便民利民）项目	500	“郭田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郭田镇双光、石团、蕉州、郭田、坪上、龙潭、湖华、三坑8个行政村的共4059.6米，总计13397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932.7米，总计2271.7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166盏农村主干道路灯；56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双华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双华镇双华、公平、华东、军营、禾沙、苏区6个行政村的共2168.8米，总计7444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830.6米，总计1450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356盏农村主干道路灯；73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梅州市五华县河东镇2023年开展乡村补短板工程（通村入户便民利民）项目	400	河东镇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河东镇河口、下二、太和、黄湖、布头、油田行政村6个行政村的共10293.9米、总计38614.3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461.8米，总计1154.2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550盏农村主干道路灯，60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梅州市五华县横陂镇2023年开展乡村补短板工程（通村入户便民利民）项目	400	从实际出发，结合村庄规划和农民意愿，建设横陂镇联长村、华阁村、贵人村、近江村、石下村、小都村、兴华村、增华村、红光村行政村9个行政村的共4862.5米、总计16868.1平方米村内支路硬化，共441.7米，总计1104.3平方米村内巷道硬化，790盏农村主干道路灯和2680平方米村内停车场建设等乡村基础设施，整合各方资源，完善各项设施、优化村庄空间、提升农村宜居生态整体环境。
2024年离岗基层老兽医省级补助	174	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符合条件的离岗基层老兽医手中，促进民生发展。
（省级）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	1775	根据粤财农【2023】20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的通知》，重点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以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支出
（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省级补助（政府性基金）	467	根据粤财农[2023]217号，新建高标准农田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省级）高标准农田建设省级补助	1679	根据粤财农[2023]217号，新建高标准农田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